

：现金分红好还是红利再投好？

首先，我们来了解一下什么是【现金分红】和【红利再投】。

【现金分红】是指基金公司将基金收益的一部分，以现金方式派发给基金投资者。这种方式直接派发的现金部分，是不用支付赎回费的；

【红利再投】是指基金公司将基金收益的一部分，不通过现金形式派发给客户，而是以当天基金价格直接用于购买该基金，直接增加基金份额给投资者。这种方式派发的部分基金份额，可免申购费。

由此，我们可以知道，其实不论是【现金分红】还是【红利再投】来源都是自己基金原有收益的一部分，并不意味着钱变多了。

通俗的说，二者的区别主要在于一个派发的是现金，一个派发的是份额。

那么二者该选择哪个好呢？小诺建议可以从三个角度来进行衡量与决策：

第一、根据基金的走势作出判断

1) 如果对基金未来或市场走势比较看好，那么可以选择红利投资，相当于以不需要申购费的方式增加份额，当基金净值上涨后，相对现金分红来说，选择红利再投因为份额增多了，所以能够取得更好的收益；

2) 反之，在市场过热，或者预期基金未来行情不会很好的情况下，应该更多考虑现金分红，回避市场风险，获得既定收益；

3) 另外，在不确定是否要继续持有这只基金的时候，也可以选择现金分红，落袋为安。

第二、根据持有期长短来选择

1) 如果只是想获取短期收益，那么现金分红可能更适合一些，分得的现金不仅可以落袋为安，还可以提高资金的利用率；

2) 如果是长期看好某只基金或者某位基金经理，那么选择红利再投可以更好地累积份额，并且在长期的投资中发挥资金“复利”的效果。

第三、根据基金特性来选择。

除此之外，还可以根据基金的特性来进行选择。比如对于一些定期开放的基金来说，可以选择通过现金分红的方式在，实现在封闭期内，兑现部分收益。

另外，还有一个问题小诺想跟大家一起探讨一下，如果进行基金定投，大家是选择现金分红还是红利再投呢？

有的朋友觉得定投周期太长，中间如果有现金分红可能会给自己一点正向反馈，体验好一些；

不过，如果从定投的策略本身来说，可能还是选择【红利再投】更合适一下。因为基金定投是分批投资，不断增加基金份额的策略；如果选【现金分红】，就相当于一边投、一边取了。

最后，还是需要再次强调，基金在分红之后，投资者要么现金多了，要么基金份额多了，但是净值是会下降的，所以我们持有的总资产是不变的哦。

：请问那种满7天免赎回的基金，怎么算持有期呢？

我们通常说的【持有7天免赎回费】，是从基金份额确认之后的时间开始，按自然日计算的【7天】，也就是说周末和节假日也算在内。

也就是说：

卖出确认份额时间 - 买入确认份额时间
≥7天，就满足持有7天的条件，可以免手续费。

什么是确认日呢？基金申购赎回确认日是交易日的下一个交易日，基金的交易日一般是周一到周五，要记住的是交易日并不等同于工作日，比如周六有时候不放假，但是无论放假不放假周末都不是基金的交易日，此外所有法定节假日都是基金的非交易日。

如果我们是周六买入基金，因为周六不是交易日，周一才是，那么周一就是申购日，而周二就是确认日。

如果我们周五赎回基金，周五就是赎回日，下一个交易日周一才是确认日。

这里小诺有个小口诀，可以帮助大家记忆不含法定节假日期间，平日里怎么计算持有满七日：

“申购日是星期几，那么下星期几赎回就满7天”

比如，我们周一下午三点前买入一只基金，周二是确认日，下周一下午三点前操作卖出，下周二是确认日，从本周二到下周二之间，正好是七天，于是就满足了7天的条件。

同样的换成周五也是一样，如果我们周五买入基金，同样的下周五赎回也是够七天的。

所以用这个思路来看假期前后操作，就会发现关键在于“确认日”在不在节前。

例如在9月29日下午三点前买入基金，9月30日可以确认，那么国庆期间就都算持有期，7天长假后可以免赎回费。

但是如果是9月29日下午三点后，或者9月30日下午三点前买入基金，由于今年的10月1日到10月9日都是非交易日，所以要等到10月10日才能确认，如果此时立刻卖出持有期就是小于7天的，一直要到10月17日才算持有满7天。所以最早10月14日赎回，10月17日确认，才能满足持有期满7日的条件。

风险提示：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风险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投资者需要了解基金投资存在可能导致本金亏损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代表本基金业绩表现。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股市发展的所有阶段。